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豫金刚石

公告编号：2020-041

##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对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采取网络远程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具体安排如下：

- 1、公司定于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举行公开致歉会。
- 2、本次公开致歉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互动交流：

参与方式（1）：在微信中搜索“豫金刚石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参与方式（2）：微信扫一扫“豫金刚石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豫金刚石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3、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郭留希先生，董事、总经理刘永奇先生，独立董事张凌先生、尹效华先生，现任财务总监刘国炎先生将出席本次公开致歉会。

同时，公司董事长郭留希先生就公司及董事长均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分向全体股东发表个人公开致歉声明如下：

对于公司及公司董事长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处分事项，公司董事长郑重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作为受到处分的当事人之一，公司董事长对本次处分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对公司亦受到公开谴责处分负有责任。之后，将加强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真正做到本着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强化风险责任意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及信息披露质量，避免此类事项的再次发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本次公开致歉会。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9 日